# 飘的读后感(4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7-02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飘的读后感篇一《飘》的情节历经几次大起大落...*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飘的读后感篇一**

《飘》的情节历经几次大起大落，它以郝思嘉的三次婚姻为主体，谱写出一部壮丽宏伟的爱情史诗。

郝思嘉的三次婚姻都是有目的性的，没有爱情的婚姻。在一次次婚姻的受挫失败后，她并没有绝望灰心，而是从零开始，从头再来。她是美国南北战争后美国精神的象征。虽说南北战争中以奴隶政策为主的南方惨败，但是，在战争的洗礼后，郝思嘉学会了坚强，学会了成熟，学会了冷静。面对被战火毁掉的家园，她坚定不屈，毫不妥协，重新开始，擦干眼泪，努力振作;面对爱人的离去，她毫不气馁，重新开始，她热爱祖国，热爱土地，并像土地一样承受苦难，饱含激情。

郝思嘉的第一次婚姻，因为听到自己的中意之人卫希礼将和媚兰结婚，十分气愤。她打算在第二天的宴会上夺回卫希礼，但是没有成功。一气之下，就任性挑逗媚兰的哥哥查理，并答应了查理的求婚。但婚后一星期，婚姻就于查理在军营里病故而草草结束。

第二次，郝思嘉在白瑞德的帮助下，带着媚兰回到老家。但因老家被北军洗劫，一片狼籍，她为了300美元的地产税，勾引亲妹妹的未婚夫甘扶澜。后来，一个黑人抢劫了郝思嘉，甘扶澜和其它三k党人要为她报仉，北军派人镇压，多亏白瑞德带他们转移才离开，但甘扶澜被打死。

第三次是白瑞德向她求婚，婚后，两人虽然过着豪华生活，但郝思嘉却总是忘不了卫希礼。后来，她才明白卫希礼无能，而精明能干的白瑞德才值得去爱。但此时白瑞德早已离她而去，郝思嘉决心把他找回来，此时她才28岁，还是年轻美丽的。

郝思嘉的能干与坚强鼓励了许多人，并且就像书中所说的那样：“明白，又是另外的一天了。”

**飘的读后感篇二**

《飘》是以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南方动乱的社会实践为背景的爱情小说，小说以亚特兰大及附近的一个种植园为故事背景，描绘了内战前后美国南方人的生活，以“乱世佳人”斯佳丽为主线，描写了几对青年的爱情纠葛。

初读《飘》时。对小说的女主人公的感觉是矛盾的—既有些讨厌，但又不得不敬佩她。讨厌的是为了功利，为了钱等不择手段，而选择婚姻，甚至不惜损害自己的妹妹，抢走了她的未婚夫;讨厌她面对白瑞特的爱时，那愚蠢的固执，但她的勇敢与坚强和那份艰苦创业的精神又不得不让我敬佩。

再读时，突然间感觉：斯佳丽那种对金钱和土地的狂热追求是可以理解的，在那种战争爆发的动乱的社会，她一个女子却要独自承担起养活包括自己情人和情敌在内的一大家人的重担，那是多么繁重的担子啊!况且，在亚特兰大，作为一个妇女，平时出门就也许会遭到别人的非议，可她，为了担负起此重担，不得不与黑人做生意。

斯佳丽就像一个小孩子一样，对自己想要的东西异常执着，而对自己所拥有的东西却不屑一顾，斯佳丽认为自己爱的是阿希礼，可是阿希礼却不爱她，就像白瑞特说的那样，阿希礼是一个君子，只是生在了一个和他格格不入的时代，他还是用旧世界的游戏规则生活，只是撞得一鼻子灰。可是斯佳丽却不明白，越是得不到，难以实现的，就越追求不舍，可是，到最后才发现，她最爱的人—--一直就在自己身边却不曾意识到，等到明白时却为时已晚。但斯佳丽就是斯佳丽，她没有绝望，她只是告诉自己：tomorrow is another day!斯佳丽，始终是这样一个充满生气，充满斗志的人。

读《飘》时，对斯佳丽面对困难所表现出来的大无畏精神佩服;对她有时为达目的而不择手段而反感;对她对阿希礼迟迟不肯防手的愚蠢固执而气氛;对白瑞特对斯佳丽的默默付出而倍感愉悦;对白瑞特最后的离开表示惋惜。

很容易被书中的人物所感染，从中学到了不少东西，就像斯佳丽每次面对困难时的乐观，有时自己遇到不顺的时候，也会轻轻地对自己说一句：“tmorrow is another day !”

**飘的读后感篇三**

《飘》，是我最喜爱的书。喜欢斯佳丽的勇敢坚强，喜欢瑞特的机智果断，喜欢玫兰妮的外柔内刚。

对于斯佳丽这个人物，我的感觉是矛盾的，是讨厌却又不得不敬佩她。她是个非常有个性的人物，她一生中爱了两个男人，而她却没一个是了解的。如果她了解阿希礼，那她就不会爱他;如果她了解瑞特，那她就不会失去他。她一直以来是辜负瑞特的，她只是不停追寻着自己梦中的王子――阿希礼。她只是把自己爱的特点认为阿希礼有，她只是做了一件华丽的衣服，让阿希礼穿上，而后爱上他。而事实是，她爱的只是那件衣服。

对于她，我是不得不佩服的，佩服她的坚强，佩服她对土地的执着，佩服她能在那中环境下放下以前所受的教育下田干活，佩服她能不顾社会上的言论而开创自己的事业。她生命有几个灵魂，一个是她的母亲。他的母亲是一位非常能干、温柔的典型贵夫人，是她最敬佩的人。可是，母亲为了救人而被传染伤寒，去世了。另一个，是她十几年来最爱的人――阿希礼。她能在逆境中站起来，有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阿希礼。她对阿希礼是异常执着的。还有一个，就是玫兰妮。在一起奋斗的十几年里，玫兰妮已经成为她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了。

《飘》绝对是部值得再三品味的好书，文字优美，情节跌荡起伏、扣人心弦，虽然其中由于作者的主观因素，对于美国南北战争的评价并不客观和全面，但以文学角度来说，这绝对是一部绝世佳作，值得一看。

瑞特是个复杂的人，他有良好的家世，但却仍和旧时代格格不入，他有锐利的眼睛，可以在乱世找到自己的处身之道，他对国家有热情，即使他明知必败无疑，却仍在最后关头入了军。他爱斯佳丽，但他更了解斯佳丽，所以8ttt8他从不说，只是通过行动表达，而斯佳丽却从来不想去了解他。最后，他绝望了，一次又一次的失望使他再也没有勇气再去尝试，他累了。

**飘的读后感篇四**

终于迎来了期盼已久的长假。放假的第一天，我便再一次捧起了我最喜爱的那部小说——《飘》。

记得上一次读《飘》，应该是一年以前的事了。那时，我偶然地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了一篇关于《飘》的文章，内容不记得了，但读后却记住了“飘”这个好听了名字。于是很快，我就到书店把它买了回来。怀着一股好奇，在几天的时间里一口气将它看完了。我想，这应该是我所读过的最能吸引我的一书了吧。

《飘》是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的遗世之作，自问世以来，便靡全球，并且畅销全球，而主人公斯佳丽与瑞特·巴特勒在美国南北战争及重建的背景下展开的爱情故事也成为历久不衰的爱情经典。

当我第一次读的时候，我深深地被其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所吸引着，而这一次，更能吸引我的，则是小说中作者所塑造的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勇敢无畏、为生存用尽手段的斯佳丽;英俊优雅颇具绅士风度的韦尔克斯·阿希礼;善解人意的玫兰妮;投机倒卖，发“国难财”却又机智幽默不乏绅士风度的巴特勒……这些个性鲜明的平凡小人物身上，都散发出一种独特气息与魅力，吸引着我。

而在这些人物中，给我留下最深刻的印象的，是斯佳丽。

这位从小深受南方文化传统熏陶而血液里却流淌着叛逆因子的女子，在战争前一心只想着如何凭借自己的美貌吸引全县所有青年才俊特别是阿希礼的目光，而战后，为了生存，为了她所视为生命的土地，她用她那稚嫩的肩膀承担起了一切，包括养活她情人和她情敌在内的一大家人。

为了生存，她开枪打死了闯入塔拉庄园企图抢劫的北佬军官;为了保住塔拉庄园，她可不择手段，抢走自己亲妹妹的未婚夫;为了三百美元，她也可以下嫁给“流氓”巴特勒……

在她以前所熟悉和生存的世界被战争彻底颠覆后，她并没有因此而倒下，而勇敢地站了出来，“以自己的豪侠气概去征服世界”。

尽管斯佳丽的手段卑劣，爱钱如命，但这一切都只是生存，为了挑起整个奥哈拉家族的重担，尽管她有时会怨天尤人，垂头丧气，但她却永远不会丧失对生活的勇气与希望，无论处境多么艰难，她都不会放弃。

“afterall,tomorrow is another day.”

说得真好!毕竟，明天是新的一天了，这是故事结尾斯佳丽面对深爱自己的巴特勒最终离去时说的一句话。“明天，我一定有办法留住他!”看，这就是斯佳丽的信心与勇气，无论怎样，永不言弃。如同梁静茹在《勇气》中所唱的那样：“我是宇宙无数超级勇气美少女。”这，就是斯佳丽的豪侠本色，无所畏惧，一往无前。

《飘》所带给我的，是一种信心，更是一种勇气。很多时候，我们都是一个人在战斗，就像斯佳丽那样需要独力去撑起塔拉庄园。但《飘》让我懂得，即使一个人，只有你的勇气还在，就一定能够走出困境，只要你的信心不垮，就必定会到达理想的彼岸

读《飘》，让我懂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